

澠池县水利局

关于加强暑假期间“预防未成年人溺亡”工作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文广旅局：

当前，高考已经结束，暑期即将来临，未成年人户外活动频繁，加之持续高温天气，易发生因下水游泳、戏水等造成亡事故。为确保万无一失，根据省水利厅、市水利局预防未成年人溺亡事故的有关要求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是管理责任要实。各单位要在去年的基础上，逐一复核更新水源地、水库、淤地坝等水域的防溺水责任单位和责任人。各乡（镇）、水域管理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，进一步对预防未成年人溺亡专项治理工作再督导、再检查，做到问题早发现、隐患早消除，确保不留空白，不留盲点，杜绝溺亡事故发生。

二是隐患排查要清。各乡（镇）、水域管理单位要抓紧组织开展危险水域排查整治行动，对辖区内水源地、水库、河道、水闸、渠道等常年保持有较深水位的水域进行拉网式排查，并逐一登记造册，建立台账。对排查发现的问题，要分类落实整改措施和整改责任人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。

三是放水泄水要预警。各水库每次放水、泄水前要及时向水利局报备，并通知水库下游相关乡(镇)村、学校等，提供放水、泄水起止时间、流量、渠段以及沿渠乡镇(村、组)，同时尽可能利用广播、短信等渠道广泛宣传。必要时：成立机动巡逻队，加强放水、泄水期间的巡查工作，要及时劝离制止人员活动，有效预防溺水事故发生。

四是警示标识要明。对水利工程重点部位、人口密集区、跨河交通路口及常年保持有深水的位置，必须在醒目位置设立警示标识，确保不留死角。对多次发生溺亡的危险水域周边，务必设立“水深危险”“溺水事故多发地”“禁止游泳”等字样的警示标识或隔离带、防护栏(网)，杜绝人员接近危险水域。

五是巡查管理要密。要加强水域巡查检查，及时发现和劝阻未成年人下水。要充分利用资源和设备，开展“步巡、车巡、监控巡”常态化巡查。要科学安排巡查时间、巡查力量，特别是在高温天气、中午前后、节假日、河道或渠道涨水期间，要加大巡查力度，加密巡查频次，确保不留盲点。

六是救生器材要齐。各乡(镇)、水域管理单位要结合防汛抢险物资储备，备齐救生器材，成立救生队伍，加强救生演练。每处危险水域要确保配备“四个一”(一个警示牌、一个救生圈、一根救生绳、一根救生杆)设备，确保救援时

发挥作用。

七是宣传教育要覆盖。要对重点水域附近中小学生家长、农村留守儿童监护人进行重点宣传，让他们充分认识这项工作的极端重要性，有效减轻溺水事故发生几率。要深入水域周围、村镇、街头有针对性开展宣传，让他们了解相关水域的情况、救生技术、求救电话等，引导广大群众不断提高防溺水安全意识。

八是信息报送要快。6月至8月是防溺水工作重点防控时期，各单位要扎实开展工作，及时汇报工作开展情况。并于每月底前将本月防溺水工作情况以文字、图片形式报县水利局。

